

证券代码：837978

证券简称：金东方智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## 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卢华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0,392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 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高管 7 人，出席 6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新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命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4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39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对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8 万元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；其履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39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39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立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小玮、赵瑞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立丰律师在核查后认为，金东方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黄新奎	独立董事	任职	2020年8月5日	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、《湖北立丰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5日